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6-029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37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6 月通过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面值总额为 439,800,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 6 年。截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9,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913,924.5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2,886,075.4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6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人民币 18,178,165.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8,178,165.00 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实际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3,790.10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日元专户汇兑损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722.7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为人民币 2,382.65 万元（包括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161.39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 年 7 月，公司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200352166600000101）。

2022 年 7 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7018829200204269）。

2024 年 5 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67880800001964）、34050167880800001965（日元户）。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账户性质	余额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20000200352166600000101	活期存款	2.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307018829200204269	活期存款	1,754.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1964	活期存款	81.75
	34050167880800001965(日元户)	活期存款	543.22
合 计	—	—	2,382.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日元户原币 129,200,859.00 日元，折合人民币 543.22 万元。

期末募集资金余额包括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161.39 万元。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3,790.10 万元，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及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附表 1：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

附表 1: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288.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7.21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790.1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	-	43,288.61	43,288.61	1,347.21	46,655.66	107.78	2025年6月	注2	注2	否
合计	-	43,288.61	43,288.61	1,347.21	46,655.66	107.7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2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公司“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实施地址进行变更。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址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2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17.8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结合公司可转换债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投入计划，在保证公司可转换债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已于到期前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于 2025 年 6 月结项，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43,288.61 万元，结项募集资金总投入 46,867.95 万元（募集资金已付款及应付未付金额）。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持有期间利息及日元专户汇兑损益等的净额 2,722.7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加上前述利息净收益扣除应付未付的项目款后，募集资金无节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2,382.65 万元（包括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161.39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后续将用于支付募投项目应付工程款余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金额 1,347.21 万元，全部系募集资金投入，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46,655.66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投入 43,790.10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2,865.56 万元。

注：2、公司“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于 2025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该项目产出对应的产品，收入确认以项目终验为节点，故效益体现通常滞后 1 年左右，本期暂未体现效益。